

延津政务快报

第 10 期

延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 年 3 月 6 日

【社会安稳】

县交通运输局全力保障全国“两会”期间交通运输安全稳定发挥“路巡+打非治违”双项管控工作效能，强化路面隐患排查，及时跟踪整改。严格“两客一危一货”车辆技术性能、资质安全检查，消除风险隐患，确保安全运营。截至目前，已出动养护人员 50 余人、车辆 12 辆次，巡查重点路段 270 余公里，处置路面病害 6 处，取缔站路经营点 2 个；出动执法人员 20 余人、执法车辆 3 辆，检查运输企业 27 家，查出并立即整改隐患 3 处，停运车辆 2 辆。（交通运输局）

马庄乡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在基层落地生根 乡主要领导坚持重要工作亲自部署、重大问题亲自过问、重要任务亲自督办原则，高位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，实施“日通报、周调度、月汇总”工作机制，压实工作责任，按照“日排查、周上报”工作制度，以抓早、抓小的态度，排查社会矛盾和信访苗头，同时以农村“法

律明白人”为抓手，辐射带动普通群众走上遇事找法、办事依法、解决问题用法、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化轨道。今年以来，开展矛盾纠纷排查 30 余次，发放宣传页 10000 余份，集中开展宣传活动 2 次。（马庄乡）

【民生保障】

县民政局持续巩固拓展社会救助工作成果 采取以会代训的方法，围绕各乡（镇、街道）业务经办人员、驻村第一书记开展业务培训，提升工作人员业务素质，并组织分管领导带领业务骨干分片包干，深入一线督导乡村两级开展低收入人口认定工作，确保认定工作精准实施。同时利用云上延津宣传平台和村（居）宣传栏，宣传相关政策申办条件、办理流程及救助补助标准，提高群众知晓度。今年以来，新增低保 301 人、特困 30 人，实施临时救助 28 人次，发放各项救助资金 1739.14 万元。（民政局）

潭龙街道、丰庄镇高效推进垃圾处理费征收工作 按照分管领导牵头、包区领导与管理区长统筹协调、包村干部具体落实、全体机关干部协同配合、村两委干部深入执行的原则，上下联动，排查登记常住居民和长期在外居住的居民，精准掌握缴费底数，通过“上门进户入店”、微信群推送、村广播播放音频等形式，宣讲垃圾处理费征收的相关政策及征收意义，增强居民、商铺积极主动缴纳垃圾处理费的义务感和责任感，同时落实定期通报机制，推进垃圾处理费收缴工作高效落实。截至目前，潭龙街道已征收垃圾处理费 33.60 万元，丰庄镇共计收缴 30.57 万元。

（潭龙街道 丰庄镇）

【退役军人服务保障】

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更新退役军人档案提升服务质效 开展建档立卡待更新存量清零工作，组织各级服务站采取电话联系、微信群通知、村级服务站宣传等方式，通知建档立卡信息不完善的退役军人进行档案维护，并做好维护记录台账，精准掌握退役军人群体数据，为构建完善退役军人保障体系提供支撑。截至目前，共更新数据 2079 条。（退役军人事务局）

【乡村规划建设】

僧固乡探索乡村规划建设新路径助推乡村振兴 依据规划建设全流程，组织规划建设办公室、农业农村服务中心、电站等科室部门和职能站所联合成立工作专班，同时各村明确一名村干部负责管理建房工作，沟通联系农户和专班，形成左右联动、上下贯通的工作合力，共同参与“建前审批、建中监管、建后验收”全过程。专班理清审批流程“一张图”，建立“农户申请、村级初审、部门审查、专班审批”制度，结合入村办公与会议办公，优化审批流程，严审“四邻签字”、施工队资质、档案材料等，做到“一户一宅、一户一档、一档三审查”，确保高质高效落实农村宅基地审批政策。截至目前，共审批通过宅基地原址翻建 66 处、11022 平方，新建宅基地 10 处、1670 平方，设施农用地 2 处、2750 平方。（僧固乡）

【生态环境保护】

东屯镇强化河湖长制建设幸福河湖 要求 8 名镇级河长每月至少巡河 1 次、18 名村级河长每周至少巡河 1 次，结合镇有关部

门实时监管河道“四乱”行为，发现问题开展专项督导，并通过设立河长公示牌与环保标语、线上推送典型案例、线下发放宣传册和倡议书等方式，增强公众环保意识和责任感，形成齐抓共管工作格局，守护河湖生态环境。截至目前，镇、村两级河长累计巡河160次。（东屯镇）

本期发：县委常委，县人大正副主任，副县长，县政协正副主席，人武部长，法院院长，检察院检察长，县直各单位负责人，各乡（镇）政府、街道办事处主要领导。

责任编辑：李 勉

审核：路 帅

签发：范晓宇
